

农房纳入不动产登记意义重大

翟长福

纵论 Comments

作为农村居民最重要的个人财产，农房纳入不动产登记，将为扩大农民财产性收入提供法律依据和政策保护，将促进完善真正统一的不动产登记体系建设，为推进城镇化和户籍改革提供现实条件

日前，国土资源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此通知的一大要点是，在建立和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的前提下，将农房等集体建设用地上建筑物、构筑物一并纳入确权登记发证范围，基本实现统一调查、统一确权登记、统一发证。这就意味着，作为农村居民最重要的个人财产的农房，在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赋予农民更多财产权利”的精神指导下，开始逐步具有受法律保护的产权基础和产权地位。

将农房纳入不动产统一登记，表明了我国在维护农民合法权益、促进城乡统筹发展进程中，认识不断深化、改革不断深入、目标更加明确的过程。上世纪80年代后期至90年代

初，我国开始探索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试点。经过上世纪90年代中后期的停滞，1999年之后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全面加快，2008年农村宅基地确权登记发证开始走上舞台，直到此次在推进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中，将农房一并纳入不动产登记，为形成覆盖城乡房地一体的不动产登记体系打开了通道。

农房纳入不动产登记，将为扩大农民财产性收入提供法律依据和政策保护。多年来，“农民房子不值钱”已成为农民心头无法抹去的痛。有关部门虽然长期呼吁要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但作为农民最主要财产的农房除了居住，既不能抵押担保，也难以转让受益。如今，将农房与宅基地一起

于保护农民权益，也是建立城乡统一土地市场和不动产体系的基础。

农房纳入不动产登记，将为推进城镇化和户籍改革提供现实条件。农民不愿进城、能不能进城、敢不敢进城，是城镇化能否健康发展的前提条件，而决定农民是否进城落户的关键，是农民自身有没有这份经济实力以及后续保障能力。农房成为法律认可和保护的不动产，既可为农民转移进城带来可能的转让收益，增加进城资本，也增加了将来的财产保障实力和信心，让农民可以放心进城，从而为城镇化和户籍改革带来直接动力。

当然，农房纳入不动产登记，只是城乡统筹这个复杂庞大系统工程中重要的一步，具体如何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如何改革完善宅基地制度等等，还有大量工作要做，还面临许多法律、政策以及其他现实困难。比如农房的抵押、担保、转让会引发农村外部成员进入本集体获得住房财产权等，这些法律和利益问题如何解决，都需要因地制宜、大胆试验。只要路子对头、方向正确，积极探索下去，就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

观察 On Watch

少拉横幅 多做实事

陈发明

近年来，在一些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突发公共事件的抢险救援中，“一方有难，八方支援”成为我们汇聚力量、战胜灾害的重要法宝。但令人无语的是，个别地方在迎接来自一线的救援人员时，大搞仪式，甚至大张旗鼓地打出“热烈欢迎凯旋归来”的横幅。在灾难造成巨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背景下，这个“热烈欢迎”，不仅丝毫感觉不到温馨和鼓舞，反而显得不合时宜。

应急抢险救援是一场战斗，但绝不是普通意义上的“决战沙场、刀光剑影”的战斗。这场战斗，虽不是所有人都能亲临现场，但所有人都可以参与其中。这是一场没有硝烟，却有牺牲和伤亡的战斗；这是一场汇聚爱心，与灾难抗争的战斗；这是一场抢救生命，与时间和死神赛跑的战斗。

抢险救援的战斗虽然有胜利，但却不适合大张旗鼓地庆祝，至少不是在救灾工作尚未全面结束的时候，重建家园才是最后胜利的目标。在抢险救援的过程中，涌现出大量感人至深的先进人物和事迹，但相信从一线归来的救援者不会希望被大张旗鼓地“热烈欢迎”，因为他们见证了前方的苦难与重生，而且还有不少救援人员依然奋战在一线。

在遭遇灾难的时候，我们需要鼓起顽强拼搏、不惧艰险的勇气来鼓舞人心，我们需要弘扬万众一心、共克时艰的精神来给受灾群众以希望和信心。在这个时候，少拉横幅，多做实事，对一线的救援人员来一句“辛苦了”，远比其他词语更能温暖人心。

城市绿化不能“贪贵求洋”

李明亮

炎炎烈日，行走一些城市的街道上，人们总想在遮天蔽日的树荫下乘凉而行，但树荫却很难觅。树荫少并不是这些城市绿化太少，而是绿化“贪贵求洋”，引进的一些外来树种有点“水土不服”，要么难以成活，要么难以成荫。一些城市轻视本地树种的栽植，热衷栽植外地名贵树种，致使有树无荫或有绿无树。

实际上，城市绿化“贪贵求洋”，不仅使城市绿化无实效可言，也让城市缺少内在气质，与外地城市绿化同质化严重。城市绿化本土化值得提倡，首先，一个城市生命力和气质在于特色，而

保持绿化本土化无疑是一个重要体现和途径。“一方水土养一方物”，每个地方都有自己的独特树种，这是城市气质的宝贵资源。

其次，城市绿化因地制宜，符合自然生态的内在需要，便于就地取材，宜栽植成活和管理，生长成荫都很快，肯定更经济实惠。

笔者建议，今后城市绿化要转变理念，注重因地制宜，尽可能种植特色鲜明、经济实用、美观大方的本地绿化树种，形成城市绿化品牌和特色。当然，这并不是要绝对排斥引进外地树种，但总体上一定要选种更经济实用的树种。



随着我国进入老龄化社会，人们对养老服务的需求持续升温。然而，社会上却有一些房地产开发企业趁机炒作“养老社区”概念来开发房地产。一些养老社区的成功范例表明，养老服务需要有好的地理位置、好的医疗卫生条件、好的社会公共服务，同时社区还要有点儿规模。某些房企打着“养老社区”旗号忽悠人的做法，必将坑人坑己。(时锋)

请带走你的“半瓶水”

毕文章

在一次国际性的会议上，会议饮用水瓶被贴上了一张绿色标签，参会人员饮用时可在标签上做标记，辨认自己喝过的水瓶，以便继续饮用。此举意在遏制“半瓶水”的浪费现象。

对于“半瓶水”现象，这种办法有一定的推广难度，不论是要求全国的各种会议都使用这种标签，还是参会人员会在会场里都喝光“半瓶水”，都显得不大可能。相比之下，规定参会人员带走自己喝剩的“半瓶水”，是一个可行的办法。其实，带走“半瓶水”并不是什么新鲜事，去年辽宁省两会期间就有代表委员这样做了。

“半瓶水”现象，在我们身边经常发生。各地的会议室里，很多的半瓶矿泉水被倒掉了。一方面是城市缺水，水资源宝贵，另一方面则是“半瓶水”浪费严重，这一对比暴露出节约方面的短板。虽说很多会议上用的矿泉水不用个人掏腰包，但“公家的钱”同样不能肆无忌惮地浪费，何况人类赖以生存的淡水十分有限。

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一瓶矿泉水花不了多少钱，不喝光“半瓶水”似乎用不着大惊小怪，但全国范围一算就数量惊人。因此，抓好“半瓶水”节约利用，并非“小事”，需要每个人积极参与。

医疗美容业亟待整肃

廖海金

中国消费者协会的一项统计显示，近年来整形美容领域已成为消费者投诉的一个热点。在2012年之前的十年，我国年均因为整形美容导致毁容毁形的投诉多达近2万起。

毋庸置疑，医疗整容业正在成为一种大众化服务项目。目前我国拥有超过300万家美容门店，其中40%左右属于医疗美容范畴，但仅有不足10%的医疗美容机构拥有医疗实力，而拥有医疗美容从业资质的机构更是少之又少，远远满足不了庞大的市场需求，无证行医、跨专业行医、广告虚夸等现象大量存在。加之监管乏力，整容纠纷事件不时发生。

可以肯定，目前在整个整形美容行业尤其是民营整形美容业中，技术水平不均衡、管理理念和价值取向不一，存在诸多乱象。尤其是我国整形手术以每年约200%的速度增长，在巨大的利益驱使下，市场混乱，鱼龙混杂。

一方面，由于整容业容易产生暴利，吸引了不少不懂医术的人来投资整形美容，致使一些公立医院的整形美容科室被承包，变成了私人性质的经营机构。在利益至上思想支配下，整容业变成了“毁容业”，而一些民营医疗机构，胆子更大，只要能赚钱，敢把病人

当“小白鼠”，缺乏对生命的尊重和敬畏感。

另一方面，一些民营整形美容机构为了获得短期效益，大量投放夸大的虚假广告。主要表现在对医生、专家的过度包装，对整形美容项目效果的过度渲染，以及对仪器设备功效的夸大宣传方面。再者，非理性整容，某种程度上也助推了整形美容业的乱象。

更为重要的是，整容医生素质良莠不齐，资质认定宽松，缺乏一个权威的评估认定。在国外，整容资格认定由医学会承担，由相关学科的专家联合进行评估。可在国内，卫生行政部门取代了医学会的作用。在监管时，医学会形同虚设。由于相关审批不严格，不具备资质的医疗机构和医生进入该行业，加大了行业的安全风险。

实际上，为了规范医疗美容服务，促进医疗美容事业的健康发展，维护就医者的合法权益，原卫生部早在2002年就实施了《医疗美容服务管理办法》。《办法》对美容医疗机构的设置登记、执业人员资格、执业规则等均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同时，原卫生部在2002年对1994年制定的美容医疗机构的基本标准进行了修订，规范了美容医疗机构的准

入门槛。2009年，原卫生部又制定下发了《医疗美容项目分级管理目录》，将医疗美容技术进行分级管理，明确了各类别医疗机构可以实施的美容技术范围。

尽管如此，解决医疗整容行业目前存在的问题，需要加强监管和自律双管齐下，从法律、制度层面彻底肃清行业发展乱象。一是要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一次医疗整容行业现状调查，制定切实可行的适合我国国情的《医疗整形美容行业发展规划纲要》。二是要完善和落实医疗整形美容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行业技术操作方法和程序，推动和规范临床专业技术人员提高专业技术。有必要用法律的形式，来硬性约束和规范整形美容业。当务之急，要把已有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落到实处。三是发挥行业协会的作用，协助政府主管部门做好行业监管工作。借鉴国外经验，引入第三方医学会，对医疗整容从业人员进行素质把关，让高素质的合格人才进入整形美容行业。四是充分利用现有医药资源，加大整形美容的人才培养和产品的开发力度。此外，还要对整形美容广告进行“整容”。凡是夸大其词和名不副实的整容广告，工商部门要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决不姑息。

行业 Industry

医疗整容业正在成为一种大众化服务项目。在巨大的利益驱使下，市场混乱，鱼龙混杂。特别是，整容医生素质良莠不齐，资质认定宽松，缺乏权威的评估认定，使行业的风险加大。要解决医疗整容行业目前存在的问题，需加强监管和自律双管齐下，从法律、制度层面整肃行业发展乱象



郭田勇 中央财经大学中国银行业研究中心主任

金融机构资金应直通企业

小微企业融资难的主要问题在于经济结构上。对金融机构来说，一方面信贷规模总量受制约，另一方面大量资金被占用在不合理领域，比如房地产、政府融资平台等，推高了社会平均融资成本。金融机构以钱炒钱、过度自我循环的现象不正常。应缩短经营环节，把吸纳的资金不经过那么多“弯弯”，直接投入到企业中去。也希望监管部门突破藩篱，尽量让金融机构资金直通企业。

周大地 国家能源专家咨询委员会副主任

用电量少增与调结构有关

7月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3.0%，成为半年以来的最低值。当前，我国工业用电量占全社会用电量的70%，其中钢铁等高耗能产业的用电量消费又占到工业用电量的一半左右，用电量波动跟这些行业的生产形势有很大关系。国家对高耗能产业的结构调整深入推进，反映出的就是工业用电的回落。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向内涵式增长转变，电力等能源需求的下降也是正常现象。

张旭阳 光大银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理财行业刚性兑付须打破

当前，理财行业的刚性兑付使理财产品成为类信贷产品，发行机构承担了本应由投资者承担的风险，但却没有占用资本金。由于缺乏明确的法律依据和有效的风险化解机制，刚性兑付使得理财产品成为风险累积的领域。对监管部门来说，一方面希望资金流入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方向、产业政策支持的实体经济中，避免资金在银行体系空转；另一方面需通过建立独立的理财体系，明确理财业务运作的标准，逐步打破刚性兑付的“魔咒”。

周胜华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院长

以沟通理解缓解医患矛盾

现实中医患矛盾大部分都是由沟通理解不够而导致。部分医者出于“畏难”、“畏惧”情绪，不愿意与患者及其家属沟通，甚至放弃与家属沟通，这确有不妥。医院可以考虑设立患者接待中心，安排经过专业培训的人员，主动接受患者对诊疗过程、医疗质量、服务态度、管理制度的投诉和咨询。总之，要建立完善、公正、透明的医疗纠纷调处机制，摒弃传统医疗事故处理机制。

欢迎读者就热点经济话题发表评论、漫画，来稿请发至：mzjjgc@163.com。

本版编辑 张伟 马洪超